

111 年度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訓練 招訓簡章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

招訓字號：111 短訓字第 10 號

訓練單位：弘光科技大學

廣告

食品檢驗乙級證照班 40 小時 20 人

| | | |
|------|--|---|
| 課程內容 | 課程引導、A-a 革蘭氏染色法之操作、A-b 鑑別大腸桿菌 IMViC 試驗法、A-c 食品中大腸桿菌群數目之測定、B-b 食品中維生素 C 之測定、B-c 果汁中還原糖之定量(Somogyi 法)、B-d 果汁中還原糖定量(Bertrand 法)、B-a 食品中粗蛋白質之測定、C-b 酸性色素之分離與鑑別、C-c 食品中亞硫酸鹽之定量、C-d 揮發性鹽基態氮之測定、B-f 食品中硫巴必妥酸價之測定、B-e 果汁中甲醛態氮之測定、C-a 食品中亞硝酸鹽之定量、C-e 人工甜味劑之鑑別試驗 | |
| 招訓對象 | <p>1. 設籍於本市之在職勞工(在職者需提供在職相關證明並註記工作地點)或本市之失業勞工(失業者需提供失業相關證明及提供設籍相關證明)。</p> <p>2. 訓練班次以在職者為原則；招生人數不滿者得招收失業者，且比率以不逾錄取人數 15% 為原則。</p> | |
| 訓練日期 | 111 年 8 月 27 日 ~ 111 年 10 月 1 日 | |
| 上課時間 | <p>1. 週六：早上:08:30~12:30，下午 13:30~17:30，每日共 8 小時。</p> <p>2. 訓練期間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停課後需擇期補課，補課期間視同正常上課，參訓學員因故未到課者，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。</p> | |
| 上課地點 |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 | |
| 報名資訊 | <p>1. 報名方式：現場、網路(https://forms.gle/RYj2daysNZjK7YC9)或傳真至訓練單位報名。</p> <p>2. 報名文件： (1)一般身分:請繳交報名表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請貼妥於報名表中身分證影本黏貼處)。 (2)特殊資格:除一般身分文件外，另請檢附特殊資格證明文件。</p> <p>3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8 月 17 日下午 5 點截止，並於 111 年 8 月 19 日辦理甄試，經甄試合格後通知錄訓。</p> <p>4. 電話：☎04-26318652#6151~6153</p> |  |
| 訓練費用 | <p>1. 一般身分參訓學員，需繳交 20% 訓練費用即 \$3,033 元，於課程結束後繳入臺中市庫總存款戶，概不退費。</p> <p>2. 特殊資格參訓學員，學費全額免費。 (1) 獨力負擔家計者。(2) 45 歲以上中高齡者。(3) 身心障礙者。(4) 原住民。(5) 生活扶助戶(符合社會救助法所定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)。(6) 更生受保護人。(7) 長期失業者。(8) 新住民。(9) 因犯罪被害人。(10) 中輟少年或自立少年。(11) 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。(12) 經本市就服處轉介之遊民(13) 其他經本市之社工人員訪視評估確有經濟困難者。</p> | |
| 甄選機制 | <p>1. 甄選方式：筆試占 60%，口試占 40%，筆試加口試總成績須達 60 分以上始得錄訓為原則。</p> <p>2. 考試學科：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食品檢驗分析乙級學科考題。(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網站可查詢)</p> | |
| 注意事項 | <p>1. 學員每人預收保證金新臺幣 \$7,582 元，課程結束後，參訓時數達 2/3 (含) 以上，於結訓當日全額無息退還。</p> <p>2. 學員報到當天未報到或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繳費，以棄權論，不得異議。</p> <p>3. 各班訓練起迄日期視報名情形做調整，若有更改將另行通知，並於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網站公告(網址：http://www.labor.taichung.gov.tw/)。最低開班人數須達預訓人數三分之二(含)以上。</p> <p>4. 訓練課程如有異動，隨時於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網站更新，請上網查閱。</p> <p>5. 報名受訓資格如有不實，學員應負一切法律責任。</p> | |

經費來源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

111 年度臺中市政府勞工局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訓練 報名表

報名班別：食品檢驗乙級證照班 報名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|---|----------|---|--|
| 個人基本資料 | 姓名 | 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 |
| | 身分證號碼 | | 性 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 |
| | 聯絡地址 | 郵遞區號□□□□-□□ | | | |
| | 電子郵件 | | 聯絡電話 | 家用： 手機： | |
| | 服務單位 | | 是否曾有參訓經驗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_____ | |
| | 學歷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(含以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(職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| | | |
| | 個案來源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勞工局網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親友介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章媒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 | | | |
| | 就業狀況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中(從事與本課程相關之工作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中(從事與本課程無關之工作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待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 | | | |

身分證正面影本

身分證反面影本

| | |
|-----|---|
| 身份別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身分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力負擔家計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5歲以上中高齡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生受保護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活扶助戶(符合社會救助法所定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籍及大陸地區配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期失業者(連續失業期間達1年以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犯罪被害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輟少年或自立少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本市就服處轉介之遊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經本市之社工人員訪視評估確有經濟困難者 請您再次審閱以上資料是否填寫完整，於確認後簽章。 申請人簽章： |
|-----|---|

| | |
|--------|--|
| 報名資料審查 | (此欄位為審查資格之用，欲報名者請勿填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(請以正楷填寫完整，並於申請人簽章處簽名或蓋章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各1份(貼妥於身分證影本黏貼處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證明文件影本 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20%訓練費用。(收據編號：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保證金。(收據編號：_____) |
|--------|--|

報名序號：

報名參訓資格審查切結書

本人 _____ 報名參加 弘光科技大學 辦理 食品檢驗乙級證照班 訓練課程，已詳閱招生簡章規定，並已確認本人符合參訓資格條件，並確實逐項勾選無誤。如有不實或未逐項完成勾選，本人願意放棄參訓資格，並負一切法律責任：

一、參訓歷史之四項不得報名情事：

本人無下列不得報名情事：

- (一) 報名班次之開訓日尚於前次完訓或結訓班次之訓後180日內。
- (二) 曾參加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而被退訓，其退訓日尚於報名班次之開訓日前1年內。
- (三) 報名班次之開訓日前2年內，已有2次以上離訓、退訓或結訓之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參訓紀錄。
- (四) 重覆參加相同班名之短期職業訓練暨技能認證課程，且其離、退訓日或結訓日尚於報名班次之開訓日前3年內。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明文件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法定代理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(未滿20歲之未成年者須經法定代理人(父母或監護人)同意)

身分證明文件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